

最初的信息是在院子里的迎春花,那鹅黄般的花蕾在寒冬里绽放的时候,春天,已踏着轻盈的脚步悄无声息地来到了我们身边。

河两岸村庄里的人们还在安静地度过这冬春交替的时节,没有多少人注意到河的变化。这时候,河流的变化最初是悄无声息的,是细小的或轻柔的;后来,冰块已耐不住春汛的诱惑,河水在暗流中涌动着,踏着欢快的脚步,那些变得很小很碎的冰块轻轻地发出“咔嚓咔嚓”的声音,向下游奔去。两岸的大片麦地,经这一冬瑞雪的呵护,麦苗正舒展着筋骨,努力地向上升展着一片翠绿。

这些细小的变化,包括田野中一块土的松动,一棵荠菜的发芽顶尖开花,一条柳树枝在风中的晃动,村庄里的许多人是不会注意到的。这时的父亲,早已看见了春那精灵般的身影!那个在他心中盼望了一冬的春,沸腾着,荡漾着朝他扑面而来。这一天,母亲在给儿孙们忙着吃喝收拾家务的时候,父亲从西屋里把闲置了一冬的锄头、铁锨、小铁铲、耒耜拿下来,在院墙的一角不紧不慢地在磨石上磨着。太阳懒懒地升起,阳光里有了些暖意,父亲在暖暖的阳光里,就这样磨着这些好久不用的农具。很快,那些农具上的锈没了,父亲那布满老茧的手指在闪亮的刀刃上来回划着,以此来试试农具是否还锋利依旧,父亲看着在阳光下闪着光亮的农具,高兴地吧唧带一甩,“还是好家伙!”

父亲的心永远属于那块与他朝夕相处的土地,那是他最亲近、最挂念的。父亲是村里过年后第一个下地的人。父亲下地从不空手,手里总要拿个干活的家伙,那



是他多年养成的习惯。今天,他肩上扛着一把铁锨,尽管他知道现在的季节可能还没有铁锨的用场,但这样扛着铁锨的姿势和习惯,看上去,那才是一个真正下地干活的庄稼人。

走出村庄,一眼就看见那条河和那长长的河堤。河堤下,是一片宽阔的麦地,沿着河堤一直延伸到河的下。无论春夏秋冬,父亲喜欢看这片地,高兴的时候,就

爬到白马河河堤上,叉着腰,欣赏他手里的十几亩土地。父亲似乎不急于看自家的麦地,走进第一块麦地时,他蹲下来,抓起一把泥土闻了闻,然后捏了捏又把土撒开。扒开松软的泥土,嫩白的麦根又粗又长,正努力地向下扎着根,父亲满意地笑着:“今年又是一个好收成。”他开玩笑地对跟在屁股后的狗说:“小黄,有兔子!”那狗顺着父亲手指的方向跑去。父亲和小黄在麦地里疯跑着,引来远处公路上路人好奇的目光。

其实,春的原头远不止这些。从立春开始,雨水、惊蛰、春分乃至清明,这些季节的分水岭呈现着多彩的变化图,让我们吸吮着春的气息,寻找季节带给我们的惊喜。

清晨,一阵轻柔的春风,裹着袅袅炊烟,带着村庄特有的味道和气息,最先从这里刮起。它漫过村前的水塘,沿着河堤和水渠的沟沿,掠过成排的树木,直奔麦地而去。过不了几天的时间,整块土地就变绿了,田野里渐渐丰满起来,先是一棵棵,后来是一簇簇、一片片的荠菜、婆婆丁、二月兰、马兰头、蒲公英、蒿蒿等布满了小麦沟壑、河边和整个麦田。于是,地里挖野菜的人多了起来。

似乎是不期而至,几根柳串儿在麦地里打着旋儿,贴着麦苗飞一阵子,落在远处的杨树梢上。紧跟着柳串儿的是布谷,它们三五成群,或高或低地飞翔着,不时从麦地里传来阵阵“咕咕——咕,咕咕——咕”的鸣叫。不知是谁家挖野菜的俊俏媳妇惊喜地喊道:“是布谷催春呢!”

对,是布谷鸟衔来一缕春风,翠绿了干枯一季的花草树木;是布谷鸟嘹亮婉转的鸣唱,点燃了这春的万紫千红!

一滴雨水溜过屋檐

细雨浙沥的夜晚
老屋偎依在大树的怀抱
相拥着睡了
树上的巢里
两只新婚的鸟儿压低声音
窃窃私语
一滴雨水溜过屋檐摇摇欲坠
它把这一切录下后
滴落 诉与大地

(刘大义)

春分

双燕归来,均分翅膀
寻觅失散的桃花
隔叶黄鹂的切唤里
养蜂人布阵,蜂群抢占山岗
我只需一方小小庭院
母亲搬出矮凳,摘掐菜菔
我在砧板上竖立一枚鸡蛋
验证公平的日光

(何愿斌)

春韭

春韭
是故乡早春的滋味
新鲜,嫩
在地里剪掉
也将复活
再次复活
在你的舌尖上

(令军信)

鸟鸣像一片花瓣在风中飞扬

有时,一声鸟鸣就像
一片花瓣,在风中飞扬
有时,一声鸟啼更像
一颗石子,落地有声响
在暖暖的春阳下
目之所及,都有欢愉的理由
眺望远山的同时
也兼顾着近旁闪亮的事物

(蓝希琳)

试埭记

借口水含量的必然。它间接导致
我的铁锹深挖一尺
——湿润或干燥
只需将一把土紧攥,然后松开
只看一眼于掌心的泥迹
参照系数立时可见
但不会成为,最终的谜底
季节更迭
我怀疑一切未知的土壤
春天了,小雨会产生
新鲜的感受
比如生机、蔚然、拔节
看似常识,却遭遇
普遍的淡漠

(张凡修)

蔷薇在墙沿攀爬

蔷薇沿墙角攀爬
我的少年长在树下
他瘦小的影子在花间腾挪

时光发芽 变绿 渐长
蜂鸣声里。墙上蔷薇别离故土
它在蒹葭上行走 摇晃 滑落

滴下的雨和流浪的风也曾小憩
墙上蔷薇 手臂环抱
根须扎在少年蓝色的星空

(晴川)

泥土

立于陌生的经纬线
展开紧贴肚皮的泥土
认认真真地去嗅
你对故乡会有不同的理解

那盛产阳光
和只有阳光才得以盛产的泥土
那托出圆月
又使圆月挂满相思和泪痕的泥土
酸甜苦辣的果实
溢满了乡愁的盐花

醉心于泥土
醉心于泥土饱含的滋味和气息
我们一切都取之于泥土
或是肉体,或是粮食
或是鹅黄发芽的憧憬

(杨明军)

麦苗

这些忠实于大地的麦苗全线出击
它们在十月生根,发芽,长出地面一厘米
它们向上的势头凶猛,带来大地和贮藏的一层绿
而与它们相邻的西汉水,它向下的势头从未减缓
现在的情况是:
河面被揭开,露出满是河床的熊黑石头
其实,我从麦地边一直观西汉水
在麦苗和西汉水之间,我有写不完的诗篇(赵一军)

纸上时光

□李勇

一直钟情于纸,哪怕一张普通无奇的纸。微风轻拂,沐手正坐,摩挲纸面,或写或画,听笔尖在纸张纵横的纹理间流淌,享受世间最惬意的时光。

对纸张的贪念,源于小时候的耳濡目染。懵懂记事,常常睡意朦胧中,昏暗的灯光泄在伏在炕桌上看书的父亲。父亲读的是《诸葛亮》,书页发黄,可书背坚挺,每一页细腻光滑。这本书,父亲视若珍宝,每次阅读之前都要洗净手,从木箱底取出牛皮纸包封严实实的书。每看完一页,父亲从不蘸着唾沫翻书,而是手指按在书口,轻轻捻动,一页就轻轻掀动起来。

借着父亲的文墨熏陶,爱纸惜纸成了我的习惯,固执到很不容易改变。一摞新的教科书、一本轻薄的作业本递到我手里,我会虔诚地将手指肚在衣服上摩擦,拂去灰尘及汗渍,双手轻托,浸润在纸张漫溢出的清香。

物质匮乏的岁月,我像秋收后游离在旷野中的田鼠,认真地逡巡着每个角落里遗落的纸页、香烟盒,用铅笔刀沿着每一道棱角切开抹平,订成一摞做演算纸;父亲用剩的账本,挑开书钉,剔除已写满数字的页面,一页一页码齐,用父亲送我的黑铁夹夹住,用来记笔记;那些不可多得的复写纸、蒙纸我会精心地收纳在一个纸盒里,轻易不会示人。作业本、演算本,正面写完背面用,布满了密密麻麻的数字公式和文字,磨得纸边起毛,还会在箱子里擦好。

一次,我在乡下书柜里找寻一个日记本,猛然间翻到一摞厚重的、蒙着灰尘的“大部头”,塑料绳横纵交错,行军背包一样捆绑结实。掸落灰尘,解开绳

子,翻开牛皮纸,一捆B4打印纸映入眼帘,仍是那样的光亮和素雅。想起来了,这是刚参加工作,同学聚会,知我惜纸,特意赠送我的打印纸。想必,这一张张洁白无瑕的纸,避开外界的叨扰,在流年一隅静守沉默,抵抗着潮气侵袭,防备着书虫的啃咬,本色不改,成就了自己的家园,也让我心怀释然。急忙包好,束紧,放到柜子最上方,让这摞曾经的挚爱尘封在我执拗的爱恋中,不惊不扰。

在那一纸流年的晕染下,父亲的喜好,成为我文学路上的启蒙导师。无论是租房还是买房,每当夜深人静时,纸就成了我心驰神往的归宿。影影绰绰的光线流淌在纸上,煦暖温馨,笔尖在纸上沙沙作响,这种感觉就像两位老友,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地点不期而遇,叙说人间冷暖,描摹生活短长。

我固执地认为,一张纸,就是一方田地,从春耕到冬藏,从白昼到黑夜,虽没有波涛汹涌,没有激情澎湃,却让我在乏味的日子里看见萌动的希望是如何破壳而出,将自己的酸甜苦辣藏匿心间,在一个个晨起日落的日子微笑看人间。

如今,已人不惑之年,同文字结伴已有数度春秋,能让我的喜怒哀乐幻化成有温度的文字的也多半是纸上时光。

纸的前身,可能是一棵青竹硬木,也可能是一棵摇曳的葱茏绿草,经历沉淀、晾晒,脱胎换骨,从容恬静,在岁月的淬炼中归于泥土。如此想来,人生本就是一张纸,从落入凡尘到归于自然,一世的轮回,都在书写自己的传奇。纸上时光,清雅、淡然,不悲不喜,不起不落,起于自然,终于安静,如此最好。

的生命,一份饱满的希望,这才契合他当时的心情。

春风又绿江南岸,这温暖的春风,驱散他心头的寒意。罢相之后又重新被召回,那就可以再次推行新法了,他的心里蓬勃着盎然的春色。

这春风,既是自然界的春风,又是皇上给他的春风。春风浩荡,才有无边的绿色;皇恩浩荡,才能推进他伟大的改革。

但片刻的欣喜之后,他又陷入一种深沉的担忧。第一次改革本来如火如荼,但因保守势力过于强大,他失败了,退居钟山。

现在,虽然皇帝仍很信任自己,但自己的阵营已发生分裂了,力量上反不如从前,改革的胜算到底有多少?自己的结局到底如何?这一轮明月,何时能照着我回来?我还能回来吗?回到这隔了数重山的美丽钟山?

历史验证了他的预感,他终究失败了。在一个秋天的傍晚,明月照着他回来了,不久便病死在钟山的半山园。

对于太平时代的人,春天是欣喜的,迎接一个繁花似锦的世界,但1280年的春天,却映照着文天祥的悲欢离合,家国沉痛。

这一年的春天,他45岁。
43岁时,他在南岭召集残兵抗元,儿子和母亲因为相继病死。他志在战死,却被活捉。

此后一年,他被迫以战俘身份目睹了南宋亡国的海崖之战,其战况惨烈,不仅没有动摇他,反而坚定了他殉国的意愿。

忽必烈没有杀他,将他软禁起来,希望时间会软化他,然后人为我用。但文天祥没有答应。因为他知道自己投降意味着整个南宋人都是苟且偷安的奴隶,屈服于野蛮和暴力。

东风新起,他被软禁在元朝京城大都。夕阳西下,他思念着家乡故国。
无限斜阳故国愁,朔风吹上幽州。
天翻地覆三生劫,岁晚江空万里囚。
天翻地覆,这四个字尤为沉痛。他抗元三年,一切付诸东流。

春天如约而至,人间却面目全非,他行程万里,却是个囚徒。

三年后,忽必烈终于失去了耐心,他问文天祥有什么愿望,文天祥说,求一死。

1283年的春天,他被押往刑场。他立在春风里,高昂着头颅。
生命定格在47岁,他的一片丹心留在春风里,照着汗青。

桃花,心中那一枝

□孔祥秋

这花,是桃花,心不知老。

桃花,是俗物。我说的俗,不是恶俗的俗,这里是乡俗,或说是民俗的俗,是尘世里的女儿红,没有雅的风骨,枝干都是女子的圆润。起伏的远远近近,一片又一片,染了乡野,掩了村庄。

桃花一开,总惹了远远近近的骚动。也是,自己的心事热辣地说出来多好。不在春风里开,又在啥时候开呢?错过了一句话,也许就错过了一辈子。有一首歌唱到,“嘴唇唇近的那颗心就叫爱情”,是啊,没有表达,哪有爱?这,当是桃花的信条。

如果说祝英台能早把自己说得明明白白,也许会是一个美满的结果。可太过于纠结那些委婉的叙述,事情也就向悲剧发展了。你看,织女多么直白。我说爱了,就是爱了,就要和你男耕女织。虽然难以逾越天条的银河,毕竟有了七夕的约定,这就温暖了许多。比起那一对虚无的蝴蝶,不知道要幸福了多少倍。热辣辣的桃花,算是爱的榜样。

俗念里有桃花劫的说辞,我觉得这实在是一种很没道理的偏见。《诗经》里说:“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桃花一样灿烂的姑娘,嫁过门来是利于家庭和美的。想来因为多了几分热情,才被有的人把那枝枝叶叶说得暧昧了。该是这些人与桃花的缘分浅,也便很无聊地无事生非吧?“人面桃花相映红”,多美。其实,越大谈避讳的人,恨不得满院的花枝,多么虚薄的心性。这殷不敞亮的胸怀,又怎会得到桃花的爱?向阳的桃花,最厌恶的就是这阴污之地。

春风里有几枝桃花的红,秋日里就有几枝果香的甜美。为结果而红的花朵,这是人生的富贵。即便是一段风流,这青春的风流何尝不是一种美?比起那些惊艳一时,却无果而终的花草更值得让人喜欢。卦书里说的桃花,也并非独指色相,更多的是指幸福和爱情。不爱桃花也就罢了,何以要只嚼咕些闲词呢?实在很没有意思。桃木,自古就有辟邪的传言。桃花骨子里也就有了这不信邪的气质,任你说你的,一季一季,桃花依旧开得旺相,情怀表述得总是那么炽热。经年之后再相遇,还是那般心劲,爱了,爱了,就是爱了。

乡间的房前屋后,我最喜欢的就是桃花了,的确能和你敞开了心,没有那夜夜掖藏藏的心思。杏花、梨花、苹果花……美也美的,心思也一样细致。素净地开落,却是让人的情感没着没落的,无从诉说。许多的花,都是太过淡定,淡定得没有情感,这样的素面朝天,又如何惹得相思?“庭花自落无寻处”,这如霜的悲叹,多么让人心凉啊。那似桃花这般火辣,谈吐如珠,总敢直面爱情成败。

桃花卓立在尘世之中,却不被尘烟蒙染,很有些小放肆小狂野,任谁在时光里也会老去,桃花却不会老,哪怕枝干朽败不成样子,即便花开一朵,仅仅一朵,也是情怀满满。

我家奶奶,倍爱桃花,不顾院里不栽桃树的忌讳,栽一棵,再栽一棵。春三月,总喜欢到那树下站一站。八十多岁的老人了,却依然与桃花是那样协调。曾经看过一幅古画,宣纸泛出很浓的旧意,但那一纸桃花,墨色虽然很淡,却不显分毫沧桑,那色彩里满是那热辣的感觉,就像是我家奶奶那一脸桃花红的笑意。

近些时日,朋友说是相约回老家去看桃花的,这的确是一个好的约定。我早早收拾妥当当了行囊,很期待这次红火之旅。立于桃花红中,自当会年轻了许多,更何况是故乡的桃花,那又会多了一份暖意。

桃花,很是无忧无虑的。若是觉得心思凝滞了,就看那一树桃花去吧,顿时就会气血通畅了。行走的脚步立刻就轻盈了,哪还在意了江湖里的一点小沟坡,小烟雨。等我们很老了,老到已经走不出门槛,可看一眼窗外的那抹红影,还会让你的心中飘起一缕透透亮亮的春风,原以为许多的念想早已枯萎,却立时就被点燃了。那些曾经的旧情调,刹那间又朵朵盛开。桃花红,是我心中最生动的一枝。说实话,也该是你心中最生动的一枝吧?心中有朵桃花,你就永远不会老。



斯人立春风

□熊代厚

春天来了,春天有多美好,姹紫嫣红,生机蓬勃,许多人春风得意,一日看尽长安花。

但春天也是一个伤感的季节,一些人在历史的春天里低吟徘徊,沉郁顿挫。在春风里,斯人独立,慷慨悲歌。

那一年的初春,杜甫44岁,他在前往长安的路上被叛军俘虏了,押解到被占领的长安。春风十里,现在尽荠麦青青,满目河山已如风飘絮,他身世浮沉像雨打之萍。

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
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
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
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

他实际上是一个一直活在冬天的人,经历了唐朝最黑暗的时代,他受苦、挨饿、目睹死亡,自己也差点被杀掉。

春望,就是望春,他的心一直盼望着春天,向往春天。现在春天来了,可春风没有化雨,只有“花溅泪”,只有“鸟惊心”,连一封家书都没有。

江碧鸟逾白,山青花欲燃。
今春看又过,何日是归年?

他仍在春天里流浪,漫江碧透,清波荡漾,一只鸟,如一道白色的闪电掠过江面,那红艳的花,像嫩烧着的火一般。
可这无边的春色,反而增添了他无限伤感。岁月像一条河向前奔流,可他归期遥遥,前方在哪里?

他立在这春风里,细数着流年,他的生命里还有多少个春天?家国的春天又在哪里?

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他愁白了头,流干了泪。

那一年的初春,王安石54岁。
这个春天的傍晚,他因再次拜相,由南京的钟山经镇江过扬州,到东京汴梁赴任,来到瓜洲渡口。他举目四望,寒潮已经退去,冰河已经解开,春天悄然来临。
他心情复杂,凭眺两岸的春景,诗由心生。

京口瓜洲一水间,钟山只隔数重山。
春风又到江南岸,明月何时照我还。
落笔于纸时,觉得这个“到”字不好,改成了“过”,仍不好,改成了“入”,又改成了“满”,改成了“来”、“至”、“临”等,几经反复,改成了“绿”。

他为何把一个字反复修改?并不是要把诗写得工整,而是他的心情太复杂。

他最终选定“绿”,因为“绿”不但包含上面所有动词的功能,更是春天的主色调,写出了春风的精神,给人一种蓬勃